

曹志强部署推进省委巡视组交办立行立改事项

从严从实从细整改 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本报讯 (湖南法治报全媒见习记者 周萌 通讯员 皮柏枝)近日,常德市委书记曹志强主持召开省委巡视立行立改事项专题调度会,听取省委第六巡视组交办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推进。

曹志强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扛牢政治责任,强化使命担当。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整改任务落实,推动巡视整改工作更加扎实深入、务实见效。

会议对巡视组交办的市中心城区中小学招生、平台公司制度建设、干部作风建设和上轮巡视整改遗留问题等进行了研究部署。要求相关部门切实扛起整改责任,积极稳妥、有条不紊推进各项整改工作;加强督查督办,建立常态化督办办

工作机制,每周反馈各项整改任务进展情况;进一步量化评估整改落实情况,防止和克服“过关”心理和应付交差心态,以责任到位确保整改到位;杜绝推诿扯皮,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

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抓好省委巡视组交办事项的办理。市委常委要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在整改的自觉性、主动性、彻底性上作出表率,真正把巡视成果转化成推动常德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和实际成效。

省高院调研常德法院 破产审判廉政风险防控工作



省高院调研组在鼎城区法院调研。

本报讯 (湖南法治报全媒见习记者 周萌 通讯员 范瑾瑜)5月9日至10日,省纪委监委驻省高院纪检监察组组长、省高院党组成员栗志远一行来到常德市中院、鼎城区法院,就人民法院破产审判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展开调研。市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张经伟参加调研。

调研座谈会上,常德市中院、鼎城区法院相关负责人围绕破产审判工作概况、防范惩

治破产审判领域腐败问题的经验做法、廉政风险点分析、违纪违法情况分析、相关对策与建议等情况进行了汇报。受邀参加会议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破产管理人协会负责人、债权人代表等,围绕进一步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推动破产审判工作公正高效廉洁主题提出了意见建议,与调研组进行了深入交流。

就下一步工作,栗志远指

出,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加强破产案件廉政风险防控的重要性;要压实主体责任,切实规范破产案件审判权力运行;要完善制度体系,全面构建破产案件审判廉政风险防控机制;要保持高压态势,坚决彻查破产领域腐败案件;要加强队伍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破产审判队伍,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告官能见官 出庭更出声 鼎城法院全力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

本报讯 (湖南法治报全媒见习记者 周萌 通讯员 张晨 邓湘君)5月10日,鼎城区法院开庭审理徐某某诉常德市公安局武陵分局、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政府,第三人郑某某行政处理及行政复议一案。武陵区副区长徐杰作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并发表最后陈述意见,全市150余名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旁听庭审。

庭审中,各方当事人在法庭的主持下围绕争议焦点进行

举证质证、辩论,并就案件事实、证据、法律适用充分发表意见。庭审规范流畅,法庭秩序井然。合议庭评议后认为,因案情复杂,案件将择日进行宣判。庭审结束后,旁听人员纷纷表示,观摩此次庭审受益匪浅。今后将不断增强程序意识和依法行政观念,进一步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

鼎城区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王继春指出,长期以来,

鼎城法院高度重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持续优化工作机制,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效果,力争做到告官见官,出庭出声。

下一步,在全力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全面落地的同时,鼎城法院将继续采取多种途径、方式,不断增强府院联动,持续促进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实现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助推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

■简讯

服务不停 执法不懈

常德经开区交警大队除了柔性的交通安全宣讲,还把握执法力度,做到有“疏”有“堵”结合,更好地维护交通安全。近日,大队宣教民警走进辖区中科华宝公司,对40余名垃圾清运车辆驾驶员开展安全驾驶培训。“这台需报废的车辆依然在道路上行驶,造成了极大的交通安全隐患,应立即前往查

处。”大队指挥中心民警发起预警,执勤民警收到信息后立即展开缉查行动,利用科技手段快速锁定驾驶人。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对驾驶报废车的交通违法行为处1500元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其驾驶的报废车辆也予以强制报废处理。

通讯员 李湘临 苏脂岚

临澧开展酒驾醉驾夜查整治行动

5月11日晚,临澧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警力在辖区开展酒驾醉驾夜查整治专项行动。采取设卡盘查和流动巡逻相结合的勤务模式,严格落实零容忍、全覆盖、严执法的工作要求,

对酒驾醉驾、涉牌涉证、超载超员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从严查处打击,形成整治高压态势,为群众出行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通讯员 张雨娴

沧港镇司法所助力基层依法治理

通讯员 田明时 邱蓉

近年来,汉寿县沧港镇司法所坚持发扬“枫桥经验”,充分发挥自身职能作用,凸显人民调解品牌效应,当好基层法治参谋,助力基层依法治理,为乡村全面振兴贡献法治力量。

在基层依法治理中,今年该所立足辖区实际,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把法律送到村组、学校、田间地头。按照“八五”普法要求,全面贯彻“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联合县、镇有关部门深入开展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先后在沧港、新兴学校开展安全、禁毒知识以及《民法典》学习;围绕本镇重点工作,巩固如高铁高速复线建设、秸秆禁烧、珍珠退养等工作,成立专门工作小组,积极宣传法律法规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结合农村法制宣传月和矛盾纠纷专项排查,进行纠纷排查化解

活动,开展以案说法的法制宣传活动。共向基层群众开展各项法律咨询137人次,协助相关单位、个人起草各类经济合同或协议40多份。

在搞好矛盾纠纷排查和人民调解工作中,该所坚持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持续开展民间纠纷排查治理工作,落实镇村两级矛盾纠纷的排查机制,做到把经常性的矛盾纠纷的分析和排查工作紧密相结合。截至4月30日,共开展纠纷排查29次,排查出矛盾纠纷隐患9件,已全部得到化解。

特别对高铁、高速复线和企业项目建设施工等极容易引起群体上访或出现阻工等过激行为的10个问题,做到了发现早、化解快、效果好。

今年以来,该所主持和指导村级调解组织调处各类矛盾纠纷44件,调解成功率100%。做到了无因调解不及时或调解不当引起上访、投诉,有力维护了全镇的和谐稳定。